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股長 吳宜娟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82
電子信箱：06518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301004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100469_ATTACH1.pdf)

裝

主旨：教育部辦理「第8屆教育部獎助研發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設計競賽」一案，鼓勵相關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0月9日臺教授國字第113570339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教育部為教師及教保服務人員採課程通用設計原則，研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教保服務機構特殊教育與融合教育教材、教具、輔具及科技輔助教學軟體，以促進融合教育；增進教師及教保服務人員製作教材教具能力，啟發特殊教育需求學生及幼兒學習興趣，提升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品質，特辦理旨揭競賽。

線

三、旨揭競賽資訊摘錄如下(詳如簡章)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公私立學校、教保服務機構、民間團體、國內研究機構、教師或教保服務人員。

(二)申請期限：自114年1月10日（星期五）起至114年3月31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電子公文時戳
2
輔導室　113/10/14 14:57
1130007928　有附件

四、檢附旨案簡章1份，請轉知所屬教師或教保服務人員踴躍參與；本案簡章亦公告於國立清華大學特殊教育中心、國教署特殊教育網路中心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網站，可自行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/10/14 10:45:15